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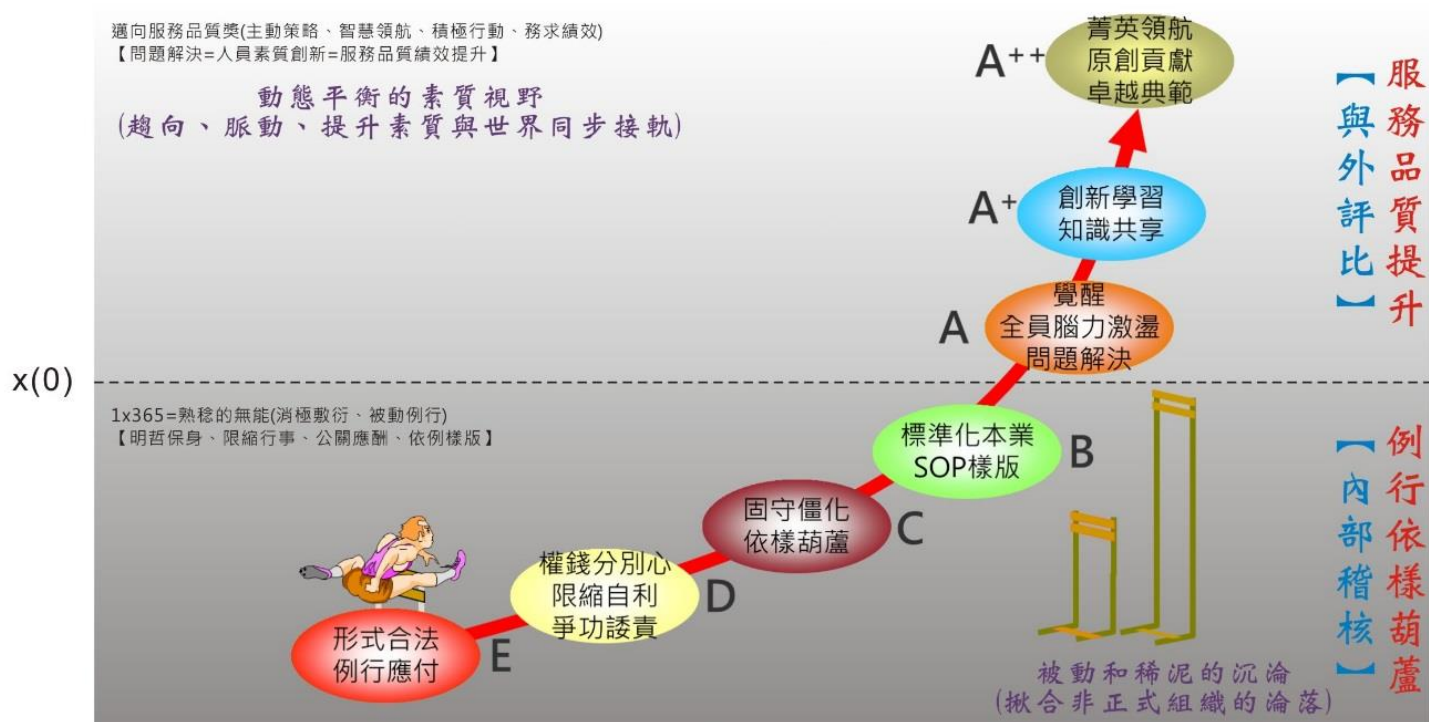


0701/2017 第 **201707** 期 每月10日前出刊

2017年 **07** 月號

蘆竹戶政月刊

Luzhu H.R.O.; Journal of Monthly Affairs



組織創新【智慧】型圖示：·堅持原創·追求品質=蘆竹戶政=專業·品質·正能量·
務求超越零分等候線 重點在於突破問題解決方案之原創性與貢獻性的行政生產力(率)績效

 蘆竹戶政-榮獲第七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Luzhu H.R.O.; Obtain the 7th Government Service Quality Award

本期刊版內容(The journal edition contents):

- | | |
|------------------------------|-------------------------|
| 1版：最新訊息 Latest News | 3版：法令宣導 Decree Advocacy |
| 2版：便民措施 Convenience Measures | 4版：市政焦點 Municipal Focus |



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
Luzhu District Household Registration Office, Taoyuan City.



蘆竹戶政月刊



106 年 7 月發行

發行人：吳信杰 月別：106 年 7 月號
發行者：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
地址：桃園市蘆竹區長安路二段 236 號四樓
服務電話：03-3226227
傳真號碼：03-3526380

最 新 消 息

歡迎利用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站，也有 LINE 可獲取資訊喔！

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站是整合政府有關教育、就業、職訓、醫療等新住民資訊，設有新住民生活輔導、法令宣導、教育與學習、培力與就業、衛生與福利、多元文化推廣、統計資訊、影音及出版品等主題專區，內容豐富充實，請您多加利用喔！另外移民署提供 Line 官方帳號 (ID 為@ifitw)，可隨時獲取相關資訊，一起 Line 一下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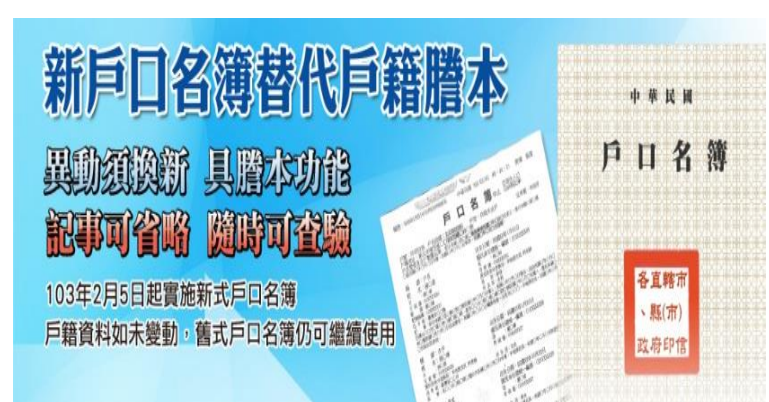
提醒您~申辦晶片護照應避免使用經修改或合成相片

國人於申辦晶片護照時，應避免使用經修改或合成之相片，以免因相片與實際相貌特徵差異過大遭到退件，或於海外通關時遭遇困擾，造成不便。



你換了嗎？新式戶口名簿替代戶籍謄本

以往常見民眾為了辦理社福補助、金融業務或學校需要等因素必須常跑戶政事務所申請戶籍謄本，奔波往返實在相當辛苦！其實除了可使用自然人憑證自行上網列印戶籍謄本外，內政部戶政司提出以戶口名簿取代戶籍謄本措施，力促戶籍謄本減量，自 103 年迄今已有顯著成效，新式戶口名簿可選擇列印記事欄，查看全戶動態及個人記事，內容與戶籍謄本一模一樣，歡迎民眾多加使用，除了節能減碳外，也可節省金錢及時間，便利快速！內政部戶政司並提供新式戶口名簿請領紀錄查詢功能，可多多利用。

寶寶健康
一手掌握

「桃園市市民卡-寶寶健康查詢加值功能」於 106 年 7 月 7 日上線

為提升本市市民之健康生活，擴充桃園市市民卡健康加值功能，爰規劃納入 0 至 6 歲之嬰幼兒為服務對象，並使桃園市民眾可透過市民卡登錄，查詢子女疫苗注射、健康檢查等資料。

此項加值功能可於各種可上網之一般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操作，介紹網址為「<https://card.dph.tycg.gov.tw>」，歡迎民眾瀏覽使用。

便民措施

戶政便民 5 新制 106 年 7 月 3 日正式上路 快來搶先體驗！

新制 1：免自然人憑證即可辦理國民身分證線上掛失暨撤銷掛失申請作業

1. 申請人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之「國民身分證掛失暨撤銷掛失申請作業（免自然人憑證）」輸入個人基本資料。
2. 系統自戶政資訊系統資料庫取得當事人之個人基本資料，驗證民眾上傳資料並檢核。

資料正確

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系統註記「國民身分證掛失」並通報掛失紀錄及民眾所輸相關資料。

資料錯誤

- 1.撥打內政服務熱線 1996 辦理國民身分證掛失。
- 2.以自然人憑證辦理國民身分證掛失或撤銷掛失。
- 3.親自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國民身分證掛失或撤銷掛失。



3. 紀錄民眾撤銷掛失預設密碼，作為民眾撤銷此次掛失使用。
4. 由戶政事務所聯絡民眾且確認資料正確。

新制 2：申辦國民身分證可以繳交(上傳方式)數位相片



1. 申請人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之「國民身分證影像上傳」輸入個人基本資料及上傳相片影像電子檔。
2. 戶政事務所於辦理國民身分證請領作業時，影像來源選擇「相片影像電子檔」，即可以申請人提供的數位相片製作國民身分證。

新制 3：出生登記，得向戶籍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1. 原先作法：出生登記，應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辦理。
2. 106 年 7 月 3 日後新制：出生登記，開放得向戶籍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新制 4：開放跨區受理同性伴侶註記

這麼方便！

1. 現行作法：設籍於桃園市的民眾欲辦理同性伴侶註記，應向本市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2. 106 年 7 月 3 日後新制：開放跨區受理同性伴侶註記，目前尚有花蓮縣、台東縣、雲林縣、澎湖縣 4 縣市未開放辦理，前開 4 縣市欲辦理此項業務的民眾仍可向其他縣市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新制 5：可使用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請繼承用之戶籍謄本（試辦 6 個月，本市未納入試辦喔！）



1. 申請人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之「繼承案件戶籍謄本作業」線上輸入申請資料並上傳附繳證件。
2. 戶政事務所接到系統派案，進行審核作業。
3. 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於 2 日內上網繳費。
4. 戶政事務所查驗繳費訊息並將資料上傳，系統將產生授權碼，並寄發電子郵件予申請人。
5. 申請人於收到電子郵件後可上網查詢授權碼，3 個月內均得以自然人憑證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之「繼承案件戶籍謄本作業」下載戶籍謄本或查詢所申請之戶籍資料。

法令宣導

遷徙登記提證文件一覽表

戶籍法上遷徙又可分為遷入、遷出及住址變更三種態樣，而遷入他人戶內與新立戶所應備文件又不相同，小編在這裡教鄉親一個簡單分辨的方法，只要是遷進去跟他人同一戶的，就是準備遷入地的戶口名簿，視同取得遷入地戶長同意；而要在一個地址立新戶(或是同址分戶)的，因戶政事務所得有憑有據使得就得依下列文件提證(戶政事務所當然不能依民眾所言就把人遷進去，這樣豈不影響房屋所有權人權益？)

如您為房屋所有權人，不便準備下列提證文件或將正本交付他人，歡迎使用本市「免書證免謄本系統」，直接由櫃檯人員為您查詢服務，方便有效率；如房屋所有權人非到所親辦，請填具委託書，以免奔波往返。

有關遷徙登記提證文件彙整表

修正日期：106 年 5 月 19 日

提證文件 遷徙態樣			國民身分證	戶口名簿	單獨立戶文件(以下文件擇一)					居住證明文件					查居住事實	屋主(戶長、主持人或管理人)同意書
					房屋所有權狀	最一期房完稅單	最近3個月內第1類建物(須屋主同意)	最近6個月內買賣契約書	法院或民間公證人公證租賃契約書	最近1年內之房屋稅籍證明	最近6個月內繳納水、電或瓦斯費收據	土地所有權狀	未經公證之租賃契約書	免稅證明		
一、單獨立戶	(一)本人、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所有房屋	1、房屋所有權證明文件	V	V遷出地	V(擇一)										V第1類建物謄本	
		2、稅籍證明文件+水、電或瓦斯費單(擇一)	V	V遷出地						V	V不限定繳納者					
		3、居住證明文件(擇一)+查居住事實	V	V遷出地						V(擇一)				V		
	(二)提憑本人、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繳納6個月內水電或瓦斯費收據		V	V遷出地							V限定繳納者					
	(三)本人、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所租賃房屋	1、公證租賃契約書	V	V遷出地					V							
		2、房屋所有權文件影本屋主切結+未經公證契約書	V	V遷出地	V(擇一) 影本切結								V			
		3、稅籍證明+水、電或瓦斯費單(擇一)+未經公證契約書+同意書	V	V遷出地						V	V不限定繳納者		V		V	
		4、居住證明文件(擇一)+查居住事實	V	V遷出地						V(擇一)				V		
(四)無償借住	1、房屋所有權證明文件	V	V遷出地	V(擇一)										V第1類建物謄本		
	2、居住證明文件(擇一)+查居住事實	V	V遷出地						V(擇一) 不限定繳納者				V	V(或通知屋主)		
	(五)遷入工廠、商店、寺廟、機關、學校、其他公共處所	V	V遷出地											V		
二、遷入(或住址變更)他人戶內			V	V遷出及遷入地												

- 備註：一、本表所列各種類遷徙登記須依法先編訂門牌。
- 二、拆遷戶遷出後不得遷回原戶籍地。
- 三、有關無償借住無法取得屋主同意書者，提憑居住證明文件(擇一)，經遷入地戶政事務所查明居住事實後辦理遷徙登記，並通知屋主。
- 四、有居住事實而無法提出單獨立戶或居住證明文件者，得經警勤區員警或戶政事務所人員查實後辦理。
- 五、本表係彙整臺灣省政府民政廳 83 年 3 月 17 日民六字第 15143 號函、本部 90 年 9 月 11 日台(90)內戶字第 9008015 號令、91 年 3 月 4 日台內戶字第 0910002776 號令、97 年 11 月 7 日台內戶字第 097017214 號令、99 年 6 月 23 日台內戶字第 0990125671 號函及 101 年 12 月 22 日台內戶字第 1010398813 號函，所列提證文件為例示性規定，若申請人提憑本表未列之其他足資證明所有權證明文件可予受理，如有疑義，請本於職權查證審認；另未彙整之前函釋仍屬有效。
- 六、持房屋所有權人簽署同意書辦理單獨立戶登記，得由戶政事務所使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查詢系統」查證申請人是否確為房屋所有權人。

市政焦點

113 專線 關心幼兒與長者

兒童少年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社會上每個人都有責任來保護他們，如果發現身邊的兒童少年遭受到虐待或其他危險時，都應該趕快撥打 113 求助。特別是工作上常有機會跟兒童少年接觸或互動的教育人員、社工人員、保育人員、醫事人員、警察、司法人員等，法律特別規定他們在工作時如果發現有兒童及少年遭受到虐待或其他危險時，一定要趕快撥打 113 或向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局通報。

當我們發現生活周遭的兒少遭受身心虐待、疏忽等不當對待，並將其通報到縣市政府社會局（處）後，社工人員將啟動以下兩項保護兒少及其家庭之協助：

- 1.保護安置：地方政府指派社工人員進行調查評估後，如果認為基於保護孩子人身安全的必要，可能會將孩子暫時移出給予保護安置。不過，基於家庭是孩子最佳的生長環境，社工人員的優先選擇仍是協助家庭改善功能，讓孩子可以安全地留在家。
- 2.提供家庭協助及要求家長參加親職教育：發生兒虐的原因複雜，有時候可能是因為家庭環境的弱勢處境，或父母缺乏親職教養的能力，因此，社工人員介入調查後，也會協助連結資源，改善兒少家庭的弱勢處境，會協助兒少父母接受親職教育，提升家庭保護教養的功能，降低兒少受虐的風險。

安享晚年是大部分老人家的願望。能夠兒孫滿堂，享含貽之樂更被認為是難得的福氣，但對一部分老人家來說，身體衰弱及經濟依賴致使他們無法根據自己的意願行事，甚至受到虐待，造成身心受創之情事。在沒有社區支援下，虐老問題可能會被忽略。而老人家多本著「家醜不可外傳」的心理，或者害怕失去依靠，對受虐情況三緘其口，旁人難以協助。

若懷疑老人受虐，除表達你的關懷外，也可以鼓勵老人尋求援助，113 專線即是最好的例子，只要家庭間的成員受到了虐待或是精神上的侵害，均可以撥打保護專線，進行通報。



什麼是老人虐待？

老人虐待是指年滿65歲以上的老人，遭受家人、主要照顧者或機構人員等之虐待，如其子（媳）、女（婿）、孫子女（媳、婿）或依契約對其有扶養義務之人施以身體或精神上及財務上的不法侵害、遺棄或未給予基本生活照顧等，以致危害其生命、身體、健康及自由。包括身體虐待、精神虐待、性虐待、財務虐待、疏忽照顧、遺棄...等。

如何協助受虐或疑似受虐老人？

知悉有老人疑似受虐時，可向本市進行老人保護通報：

（一）老人保護專線：113專線

（二）線上通報網址：關懷e起來<https://ecare.mohw.gov.tw/>

認識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

什麼是監護宣告？

對於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領意思表示，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者，法院得依聲請人之聲請，為監護之宣告。

什麼是輔助宣告？

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其為意思表示或受領意思表示，或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之能力，顯有不足者，法院得依聲請人之聲請，為輔助之宣告。

如何申請監護宣告／輔助宣告？

關於申請監護／輔助宣告之程序，請洽：

桃園地方法院 03-339-6100

中壢簡易庭 03-462-1500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Department of Social Welfare, Taoyuan



撥打 113，你我都會安心！

走出憂鬱，勇躍求救！

113 不只是市面上的熱線，更是法律保護上的最佳！

用愛消弭暴力，從心創造幸福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兒童福利中心
總機室

33053 桃園市桃園區郵政路 51 號 1 樓 6 樓
TEL: (03) 332-2111
FAX: (03) 333-6110

1089 12 月 12 日

撥打 113，安全對抗暴力！

113 一撥通，你能得到哪些立即的支援？

- ★**提供緊急救援**
保護專線立即通報給社工人員介入處理，必要時將聯繫人員前往現場並協助就醫。
- ★**案件與社區協助、法律諮詢**
我們可以協助您瞭解是否不是遭遇虐待或疏忽，並尋求法律保護。
- ★**協助人身安全規劃**
協助您安排緊急安置處所、擬定未來安全計畫，並提供家庭處遇諮詢。

撥打 113 全國保護專線，經提供疑似受虐兒少安全快速的支援，讓您的愛心不會白費、不曾經費，更能有效幫助您在危險狀況中給予受虐兒少保護。

如果遭遇性暴力時，該怎麼辦？

- ★**立即求救**
若您當下有緊急的危險，應馬上逃到安全的地方，並向附近警察、鄰居、或親友求救。
- ★**求助**
打電話至全國保護專線 113 總中心，將立即有社工人員協助您處理家庭暴力事件。
- ★**證據**
若您已逃出，請將製作「家庭暴力事件調查紀錄表」，或製作其他相關事件紀錄，如錄音、錄影等。
- ★**諮詢**
到案後，請向社工人員諮詢相關事宜，並可如會醫士、護士為家庭暴力諮詢，或向社工人員諮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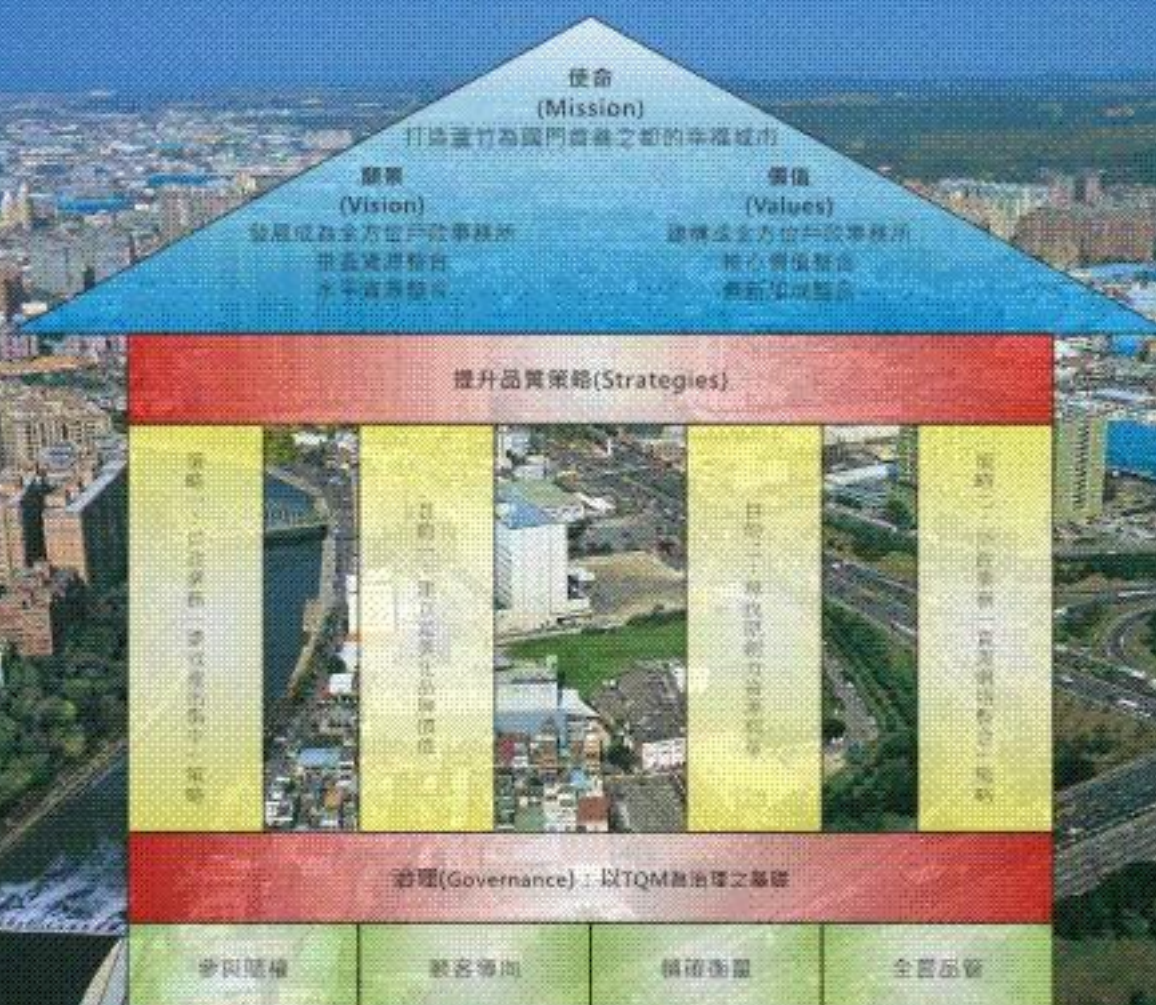
如果遭遇性暴力時，該怎麼辦？

- ★**安全**
若一遇危險，一定要先認清附近安全的地方。
- ★**保持冷靜**
如果不幸遇害，在確保人身安全無虞時，應保留證據，不要輕信施暴者的任何承諾，以免被對方利用而受傷害。

如果遭遇性暴力時，該怎麼辦？

- ★**保留證據**
保留證據時先不要洗澡，應馬上就醫處理。由社工人員陪同前往醫院，並到醫院檢驗傷處，保留證據。如無醫療證據，則難以立案。若在發生事件後，即通知警方、更換衣物或將身上衣物、衣服毀滅了證據，將可能導致無法立案。
- ★**記住歹徒的人、車特徵**
正確描述所看見的歹徒特徵，以方便警方偵查。
- ★**相信自己的感覺，相信自己的直覺**
若對方有暴力行為，行為讓您感到不舒服或不安全時，應相信自己的直覺，並向警方求助。若未停止暴力行為，並要求對方停止暴力行為，若不滿意施暴者的行為，您可以透過警方的方式向警方提出法律保護的建議。
- ★**向相關單位提出申請**
若經受此暴力，對方仍持續施暴，您可向警方提出申請，若警方不滿意對方的行為，應向法院提出申請，若警方不滿意對方的行為，應向法院提出申請。此外，您也可以向相關單位提出申請，以爭取法律上的權益。

邁向大幸福



發行人：吳信杰

發行人：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

地 址：桃園市蘆竹區長安路二段236號四樓

服務電話：03-3226227

傳真號碼：03-3526380



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

Luzhu District Household Registration Office, Taoyuan City.